

青岛国信溪地美岸数字展示系统制作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XM-0208-2023-00004)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青岛国信溪地美岸数字展示系统制作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青岛国信商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签约单位为青岛国信高新区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人为/，招标代理机构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实施地点：国信溪地美岸项目位于高新区火炬路303号，滨海大道以西、以北，世纪大道以南。

2.2项目规模：国信溪地美岸项目是国信集团基于城市传统功能，以商业、住宅、酒店等传统开发为空间蓝本，打造以智慧、科技、人文、健康、运动等为生活方式的百万方品质生态大盘。项目三面临水，依河傍海，拥享10里滨河美岸，生态资源优势显著；项目2KM范围内集聚国际会展中心、市民健身中心、市民健康中心等大型公建项目；区域内58中高新学校、青岛中学等学校资源落地，康复大学建成、首创奥特莱斯开业，地铁8号线开通（项目紧邻会展中心站）、红岛高铁站/胶东国际机场启用等多重城市资源直接辐射利好；基于高铁、地铁、机场、高速路四大通道，交通辐射范围进一步扩大；依托河道、海天荟（国信自建自持）等的建设，未来区域内价值得以不断提升，“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属性凸显。

2.3项目投资估算：/。

2.4实施进度：/。

2.5服务方式：/。

2.6招标范围：国信溪地美岸项目数字展示系统制作服务。具体内容包括：本项目3D数字楼盘展示系统软件制作及调试，本项目3D数字楼盘展示系统所需的硬件服务器包含但不限于适配电脑主体的采购、安装及调试，本项目PC端、ipad、手机等移动端售楼系统制作及调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2.7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2.8服务期限：25个日历日，具体开始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9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52万元（含税）。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的具备相应资质或资格的民事主体，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原则上应获取总公司或总部的授权；

3.2投标人资质最低要求：/；

3.3投标人业绩最低要求：投标人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过一项同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服务时间为准，若无合同签订时间，但合同服务期跨越2019-2020年周期，此类业绩也计入同类业绩。同类业绩要求：单项合同金额26万元及以上的数字展示系统制作、VR数字沙盘制作服务等相关业绩。须同时提供同一项目的合同、中标（选）通知书（或验收报告或招标人确认证明或合同对应发票）原件扫描件，两项缺一不可不予认定；

3.4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3.5投标人其他要求：（1）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的；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21日11时至2023年8月27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在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国信集团）电子招投标采购平台（<http://eps.qdgxjt.com/cms/index.htm>）（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注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不接受其他方式获取）。

4.2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8月29日14时；递交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备注：建议投标人提前1天将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以避免由于CA过期未续办、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当天无法上传。

建议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5天，完成CA的办结事项，因未及时完成CA办理，导致无法投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信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eps.qdgxjt.com/cms/index.ht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8.相关说明

8.1注册

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填写企业信息，提交注册，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投标，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8.2 文件下载

投标人可在【项目管理】→【文件下载】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

8.3 CA办理

CA数字证书为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必备身份证明，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解密。在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电子采购平台通过账号登录，进入【系统管理】→【绑定CA证书】菜单完成CA的绑定。

首次办理CA的投标人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http://eps.qdgxjt.com/cms/index.htm>）【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投标人/供应商采购平台CA数字证书业务办理指南”进行线上办理，已办理CA的投标人请注意使用时效，已过期的须及时完成续期办理。

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7个工作日前递交CA申办资料，逾期导致投标文件递交不成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4 帮助

如需帮助请登录电子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8.5 其他

本次招标活动所有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投标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导致的一切后果。

9.联系方式

9.1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青岛国信商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封岳、于雯斐

联系电话：0532-58585852；18562599552

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48号青岛海天中心T1楼40层

备 注：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内容的相关事宜，电话无法接通时，可邮件。

9.2上级监督电话

集团招标办：0532-83093758。

9.3电子采购平台联系方式

平台客服电话：0532-83093759；

CA客服电话：010-89170159。

备 注：负责解释平台注册、CA购买、文件关联上传、客户端等操作事宜。